

证券代码：000903

证券简称：云内动力

公告编号：2019-045 号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云内动力	股票代码	0009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翟建峰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景路 66 号		
电话	0871-65625802		
电子信箱	assets@yunneidongli.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06,245,663.34	3,189,417,297.76	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7,363,679.04	176,504,914.32	-1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19,891,943.00	157,941,053.13	-24.09%

益的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8,680,112.62	-127,659,527.21	1,070.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5	0.09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5	0.09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	3.19%	下降 0.5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906,008,195.27	12,329,148,854.72	-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42,256,617.04	5,558,443,911.25	-0.2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8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99%	650,142,393	69,252,077		
贾跃峰	境内自然人	2.73%	53,827,541	53,726,541		
张杰明	境内自然人	2.73%	53,726,541	53,726,541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大西部丝绸之路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98%	39,097,790	0		
泰达宏利基金－浦发银行－粤财信托－粤财信托·浦发绚丽 5 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12%	22,085,888	0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	19,631,900	0		
周盛	境内自然人	0.82%	16,117,962	16,117,96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11,890,800	0		
深圳市华科泰瑞电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10,745,308	10,745,308		
刘秀生	境内自然人	0.33%	6,600,07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末，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与社会公众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社会公众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在外部不确定因素增多、国内经济依然面临下行压力的背景下，受国六排放标准切换及国家治理“大吨小标”力度加大的影响，汽车产销整体仍处于低位运行，分别完成1,213.20万辆和1,232.30万辆，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13.7%和12.40%。伴随整车产业市场的持续低迷，内燃机行业形势依然紧张，报告期内车用柴油发动机累计销量1,503,646台，同比降低4.5%。

面对严峻的经济形势和行业形势，公司积极主动适应市场发展需求，全体员工按照公司“全价值链体系增值的精益管理”的工作主线及标准化生产、标准化作业的工作部署，大力提升公司的经济运行质量，各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及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公司累计销售各型发动机186,919台，同比增长5.90%，实现销量逆势增长。

（一）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0,624.57万元，同比增长6.80%，其中主营业务收入331,507.00万元，同比增长7.32%。报告期内，主营产品毛利率同比降低1.21%，主要原因是受汽车行业形势、排放法规升级等影响，行业内竞争加剧，柴油机行业利润空间下降。报告期内实现营业利润16,925.70万元，同比降低16.72%；利润总额16,913.47万元，同比降低16.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736.37万元，同比降低16.51%。

（二）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产品市场推广及研发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行业政策，加快国六产品的研发推广进度，从产品设计、应用开发、工艺、标定等方面进行了优化，满足两大法规主线，实现产品平台化、标准化、智能化和轻量化。

2019年上半年公司取得车用国六发动机整车公告1,342个，同时积极主动推进国六发动机产品的销售工作，加快国六产品的市场推广进度和主机厂布局，在多个整车厂国六产品均已实现搭载、销售；非道路柴油机第四阶段产品推广效果显著，完成了部分厂家的搭载。

产品质量方面：通过开展精细化管理，公司零公里故障率和千台故障频次明显下降。同时从供应体系建设入手，引入行业优质供应商，实行供应商末位淘汰制，督导供应商进行质量整改，提升供应体系整体

实力，确保供应商产品一致性；实现标准化生产，从产品设计开始，到零部件采购以及产品生产、销售、服务全过程的质量明显提升。

降本工作方面：继续深入实施降本的相关工作，深入实施标准化生产和标准化作业，优化流程，从生产系统、工艺技术系统、销售服务系统以及职能部室四个方面开展了降本工作。继续深入实施标准化生产，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系统综合成本；优化产品设计及生产工艺、降低自制件和铸造废品率，降低车间工装、刀具消耗，降低铸造原辅材料消耗。

服务质量方面：通过“保姆式”的服务，加大对经销商和服务站的培训，全方位提升服务及时性和服务质量，同时通过优化公司在全国的25个驻外机构、50余家配件代理商以及1,600余个售后服务网点，联合主机厂共建服务网络，整合优势资源，形成“车机一体化”服务模式，满足客户一站式服务需求；引入车联网技术，初步车联网系统，及时有效的为客户解决问题。

2019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围绕全年的目标任务，坚持做大做强发动机主业，进一步扩大工业级电子产品业务市场规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丰富的客户资源、雄厚的发动机研发技术以及领先的电子产品技术，加快汽车电子产业的布局，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7年5月2日陆续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的金融工具准则。

2、财政部于2019年0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根据财会[2019]6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属于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6号通知附件1和附件2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公开摘牌方式现金收购江淮朝柴（现已更名为合肥云内动力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已于2019年1月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江淮朝柴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自2019年1月开始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